

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土語言選修調查表

報到編號		學生身分證字號	
聯絡電話			
本土語言 選修類別 (只能勾選 ☑一個)	☐ 閩南語		
	☐ 閩東語 (※限籍貫為連江縣馬祖學生選讀)		
	☐ 臺灣手語		
	客語 (☐ 四縣腔、 ☐ 海陸腔)		
	☐ 原住民族語(※限原住民身分學生選讀，參考說明 3) (※請填寫語言別：_____) (※是否有指定老師： ☐ 是 ☐ 否)		
學生簽名		家長簽名	
※本表填寫完並經家長同意簽章後，請於新生報到日 114 年 7 月 10 日 (四) 前繳回，如有疑問請洽教務處教學組 06-2514526 分機 337。 ※除繳交紙本外，請至線上連結表單填寫上述資料，網址： https://forms.gle/HUrcqnJkzoZqgsE36  線上連結表單			

說明：

- 1.政府於 2019 年 1 月 9 日制定公布『國家語言發展法』，以多元、平等、保存、發展之理念，支持語言復振與傳承。在國民基本教育層級，將本土語文 / 臺灣手語列為各教育階段之部定課程，以保障學生持續修習本土語文 / 臺灣手語之機會。
- 2.自 111 學年度起高一學生必修本土語文或臺灣手語兩學分，為利於課程預排，請同學選擇將選讀之本土語文或臺灣手語，每學期 1 學分，以一學年(分 2 學期)開設。
- 3.有關原住民族語語言別請參考 <https://reurl.cc/mlV94j>



原住民族語語言別